

高雄市那瑪夏區115年度優秀學生獎勵金實施計畫

115年7月29日 第11531100700 號

壹、目的：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為獎勵本區優秀學生，特訂定本計畫。

貳、依據：「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用項目」規定辦理。

參、經費來源：由本所國民教育－教育管理－獎補助費－對學生之獎助項下支應。

肆、補助對象：凡於115年9月1日前設籍本區南沙魯里、瑪雅里及達卡努瓦里青山部落玉打山接拉比領山以東高屏溪保護區範圍內之學生。

伍、核發標準(詳如附件一)：

一、申請資格：

(一)一般資格：

須設籍本區，抑或於本區共同學區就讀且有實際居住於本區事實，並於114學年度第2學期仍就讀之學生。

(二)特別資格(無任何一科必修不及格者)：

1、國小組：低年級平均成績90分以上、中年級90分以上、高年級85分以上。

且各年級操行、體育二科均在乙等以上。

2、國中組：平均成績75分以上。

3、高中職組(含五年制專科三年級以下)：

(1)高中平均成績70分以上。

(2)高職(含五年制專科三年級以下)平均成績70分以上。

4、大學院校(含五年制專科四、五年級)：平均成績75分以上。

(三)加分辦法：

凡於德、智、體、群、美五育有優異成績，抑或協助推行本所業務有功者，得提出相關證明，本所保留0.5分加權分數，於申請者平均成績僅些微差距時，經獎勵金審查委員會通過，得列入錄取名單。

(四)就讀本區內之國中(小)學或本區共同學區之在學生，須由學校薦送；另本年度國中(小)學應屆畢業生，或設籍於本區而於區外就讀之國中(小)學之學生，得獨立申請本獎勵金。

二、獎學金名額：

(一)國小組：

- 1、低年級共15名(民生國小5名、民權國小5名、巴楠花部落中小學5名)。
- 2、中年級共15名(民生國小5名、民權國小5名、巴楠花部落中小學5名)。
- 3、高年級16名(民生國小6名、民權國小5名、巴楠花部落中小學5名)。

(二)國中組：

- 1、七年級共5名(那瑪夏國中3名、巴楠花部落中小學2名)。
- 2、八年級共5名(那瑪夏國中3名、巴楠花部落中小學2名)。
- 3、九年級共5名(那瑪夏國中3名、巴楠花部落中小學2名)。

(三)高中職組(含五年制專科三年級以下)：

- 1、高中共9名(一、二、三年級各3名)。
- 2、高職(含專科學校)共9名(一、二、三年級各3名)。

(四)大學院校(含專科四、五年級)共12名。

(五)例外情形:為擴大獎勵本區學子，並達到經費有效使用，獎學金名額原則以上述各組名額錄取，若有某組未額滿，其金額得開放至其他組錄取使用。

三、獎學金額(新臺幣)：

(一)以個人為單位。

(二)獎學金發放金額為：

- 1、國民小學共46名，低年級15名，每名600元；中年級15名，每名800元；高年級16名，每名1,000元。
- 2、國民中學共15名，一年級5名，每名1,200元；二年級5名，每名1,500元；三年級5名，每名1,500元。

3、高級中等(或職業)學校(含五年制專科三年級以下)共18名，每名2,000元。

4、大學院校(含五年制專科四、五年級)共12名，每名3,000元。

四、審查原則：

(一)符合資格且具低收入戶資格者優先核發，餘額由符合資格之一般生，以學業成績總平均及學習領域總平均最高者依次排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二)如遇成績相同時，以智育成績高者為優先，智育成績相同時，以德育成績高者為優先，德智育成績又相同時，以體育成績高者為優先。

(三)獎學金之領取，以成績單上就讀年級為準。

陸、凡合於前揭規定標準而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申請本獎學金。

一、已領公費或他項獎學金者(各種軍事或警察學校係因全部公費並有給與，不得申請本項獎學金)。

二、凡學業成績有一科成績(必修)不及格者。

柒、申請期限：自本計畫公告日起至115年9月18日止(非國定假日，每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00至下午5:00)，以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捌、申請獎學金學生需檢具：(1)申請書(2)114學年度第2學期在學成績證明書 (3)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4)領據(5)切結書(6)低收入戶證明文件(無則免附) (7)於共同學區就讀且有實際居住者，須附實際居住證明(8)甲仙農會(若提供他行帳戶將自行負擔匯費50元)匯款帳戶影本等文件。

玖、審查會議由本所擇期召開，申請獎學金之學生經本所審查會審查通過後另予通知核發。

拾、本計畫經鈞長核定後施行，修正後亦同。

附件一：獎學金人數及金額

(1) 國小：

學校 年級	名額小計	民生 (16人)	民權 (15人)	巴楠花 部落小 學 (15人)	標準 (分數)	獎學金 (金額)	小計
低年級	15	5人	5人	5人	90分	600元	9,000元
中年級	15	5人	5人	5人	90分	800元	12,000元
高年級	16	6人	5人	5人	85分	1,000元	16,000元
共計	46人						37,000元

(2) 國中：

年級	名額 (人數)	標準 (分數)	獎學金 (金額)	小計
七年級	5人	75分	1,200元	6,000元
八年級	5人	75分	1,500元	7,500元
九年級	5人	75分	1,500元	7,500元
共計	15人			21,000元

(3) 高中(含五年制專科三年級以下)：

高中職組	名額 小計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獎學 金額	金額小計	標準
高中	9	3	3	3	2,000	18,000	70分
高職 (含專科學校)	9	3	3	3	2,000	18,000	70分
合 計		18				36,000	

(4) 大學院校(含五年制專科四、五年級)

大學院校(含專科四、五年級)	名額小計	獎學金額	金額小計	標準
大學院校(含專科四、五年級)	12	3,000	36,000	75分

高雄市那瑪夏區115年度優秀學生獎勵金實施計畫					
大學院校、高中職組、五年制專科適用					
學校名稱		114學年第2學期 就讀年級			
申請人姓名		申請日期	115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高雄市那瑪夏區 里 鄰 路（街） 段 巷 號 樓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 別	☐ 男 ☐ 女		
學業成績總平均		聯絡電話			
應附文件	☐ 1. 申請表 ☐ 2. 領據、切結書、匯款帳戶影本 ☐ 3. 114學年第2學期在學成績證明書或成績單(須為百分制成績分數) ☐ 4. 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 ☐ 5.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謹致 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申請人簽名：_____					
以下欄位由審查單位填寫，申請人或學校請勿自行填寫。					
審 查 意 見	☐ 符合 ☐ 不符合，原因： _____				
審 查 人 員 核 章	承辦人	主辦課長		機關首長	

二、本獎學金頒發係以轄內各國中、小及設籍本區高級中等學校（五年制專科三年級以下）、大學院校（含五年制專科四、五年級）為主，依申請類別審核並依名額發放獎金。

5

(二)國中小申請表

高雄市那瑪夏區115年度優秀學生獎勵金實施計畫			國中小適用
申請人姓名		申請日期	115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高雄市那瑪夏區 里 鄰 路(街) 段 巷 號 樓		
就讀學校		114學年第2學期 就讀年級	
學習領域 總平均		聯絡電話或手機	
家長姓名		性 別	☐ 男 ☐ 女
應附文件	☐ 1. 申請表 ☐ 2. 領據、切結書、匯款帳戶影本 ☐ 3. 114學年第2學期在學成績證明書或成績單(須為百分制成績分數) ☐ 4. 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 ☐ 5.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謹致 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申請人簽名：_____			
以下欄位由審查單位填寫，申請人或學校請勿自行填寫。			
審查意見	☐ 符合 ☐ 不符合，原因 _____		
審查人員核章	承辦人	主辦課長	機關首長

備註：一、依據「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用項目」規定辦理。

二、本獎學金頒發係以轄內各國中、小及設籍本區高級中等學校（五年制專科三年級以下）、大學院校(含五年制專科四、五年級)為主，依申請類別審核並依名額發放獎金。

三、凡學業成績有一科成績(必修)不及格者，不得申請本獎學金。

領 據

茲領到

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發給高雄市那瑪夏區115年度優秀學生獎勵金實施計畫獎學金計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確實無訛。

具領人： (請簽名蓋章) 未蓋章無效

申請類別名稱 (請勾選)：

- ☐ 國小
☐ 國中
☐ 高級中等學校 (五年制專科三年級以下)
☐ 大學院校 (五年制專科四、五年級)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請詳填)：高雄市那瑪夏區 里 鄰 路 (街) 段
巷 號 樓

聯絡電話或手機：

存款帳戶 帳號 (限填一項)	農會 分部 帳號 號
	局 號 號 郵局 帳號 號
	銀行 分行 帳號 號

請浮貼存款帳戶帳號存摺封面影本 (須與上列填注相符)

申請人注意：

- 1、為縮短流程，本聯具領人之「簽名蓋章」處，務請先行蓋章及簽名。
- 2、請提供甲仙農會存簿封面影本(若提供他行帳戶將自行負擔匯費50元)。
- 3、經審核結果，將另函通知通過與否。審核符合規定將通知獎助金額並直接撥入帳戶。
- 4、如有未盡事宜，詳本計畫規定辦理。

切結書

本人 申請高雄市那瑪夏區115年度優秀學生獎勵金實施計畫申

請文件絕無偽造、變造情形，如有違反或不實即永遠取消其獎學金之申請

資格，如已頒發則繳回已發放之獎學金，並負一切法律責任。

此致

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立切結書人（同意人）：

戶籍地址 (請詳填): 高雄市那瑪夏區 里 鄰

路 (街) 段 巷 號 樓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